

阜南县教育局

2022-286

关于开展阜南县 2022 年度校园“119”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的通知

各中心学校、县直学校（含民办）：

为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等应急管理工作重要论述，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和《安徽省消防条例》等消防法律法规，依据阜南县消防安全委员会《关于开展 2022 年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》（南防办〔2022〕13 号）要求，现就做好全县校园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各校（园）要全力做好 2022 年“119”消防宣传月工作，紧紧围绕“抓消防安全，保高质量发展”的活动主题，提前部署、精心组织，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活泼的活动，使学生在参与活动的过程中，树立消防安全意识，掌握消防安全知识，提高自护自救能力，并进一步强化学校各项安全工作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

三、活动主题

抓消防安全，保高质量发展

四、活动内容

1. 一次动员。各校（园）要进行一次以消防安全教育为主题的动员活动。

2. 一次教育。各校（园）要通过观看消防安全警示视频，进行一次消防安全教育。

3. 一次班会。各校（园）要召开一次以“消防安全知识”为主题的班会。在火灾预防、逃生以及消防设施维护和使用等方面进行宣传、教育。

4. 一次消防安全隐患排查。各校（园）要组织一次消防安全隐患专项大检查，对校园重要部位进行全面细致地排查，确保不留死角。发现消防安全隐患，立即整改，不能立即整改的，及时上报县教育局安全办。

5. 一次逃生疏散演练。各校（园）要组织全校师生进行一次逃生疏散演练，确保每位师生做到能应急、懂防范、能逃生、会自救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校（园）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，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切实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；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依法严格落实好消防安全责

任，全面扎实开展好“119”消防安全宣传月各项活动，坚决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。

（二）突出重点，抓好工作落实。各校（园）要立足实际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，以秋冬季火灾防范和提升校园整体抗御火灾风险能力为重点，以宣传月系列活动为契机，持续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力度，不断夯实校园消防工作基础，确保全县校园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平稳。

（三）创新举措，确保活动实效。各校（园）要围绕宣传月活动主题，创新形式、丰富内容，开展一系列富有特色的消防宣传活动，广泛动员师生员工和广大家长参与其中；在实践中，使消防安全理念、消防安全意识入耳入脑入心，不断促进全县平安校园建设。

（四）做好总结，加强信息报送。各校（园）在活动结束后将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总结（含简报等）于11月30日前报县教育局安全办（邮箱：fnjyaqb@163.com，乡镇学校以中心校为单位报送），联系电话：0558-6724887，联系人：张程亮。

